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5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108 年 09 月 16 日行政會議訂定

111 年 12 月 27 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12 月 29 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壹、安全衛生政策：

良好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狀態為發展永續校園不可或缺之要素，因此由本校負責人承諾：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要求、強化教職員工與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之安全衛生知能、預防職業災害並持續改善執行績效。

貳、計畫目標：

為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規定，落實本校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業務，有效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避免發生職業災害，保障教職員工生及利害相關者(訪客、供應商等)之生命安全及身心健康。本校特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簡稱職安法)第 23 條第 1 項之規定，訂定本年度(或學年度)管理計畫，做為本校各職權單位每年度(或學年度)執行管理衛生之依據，並有助於執行成果之追蹤。

參、計畫項目之施行：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1	危害辨識與風險評估	作業清查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執行辦法』辦理	各單位	1-2 月		
		辦理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教育訓練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各單位	6-12 月		
		工作場所安全觀察與風險評估之執行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各單位	6-12 月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結果決定控制措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各單位	6-12 月	2,500 元	
2	機械、設備或	作業清查	依本校作業清查表進行清查	各單位	1-2 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器具之管理	一般手工具管理	手工具實施定期檢查與保養。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12 月	2,000 元	
		一般機械、設備、作業	各式一般之機械設備或作業之定期檢查與檢點機制，依『自動檢查管理辦法』及『年度自動檢查計畫』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12 月	2,000 元	
		危險性機械、設備	1.依法由具有合格操作資格者操作。 2.指派專人管理。 3.定期委由廠商負責保養。 4.定期委由合格代檢機構實施檢查。 5.依『自動檢查管理辦法』及『年度自動檢查計畫』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12 月	4,000 元	
3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	辦理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依『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管理辦法』辦理。	實習處	9 月-12 月		
		更新、維護安全資料表		各使用單位	1 月		
		更新、維護危害物質清單		各使用單位	1 月		
		檢視必要的標示		各使用單位	1 月		
		其他必要防災措施(如化學品委外清運)		各使用單位	月 1-12 月		
4	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及測定	規劃作業環境監測實施之內容	清查校內應辦理作業環境監測之作業場所，並針對需求規劃作業環境監測之實施內容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及各單位	4 月、10 月		
		實施作業環境監測	依『作業環境監測計畫』辦理。	實習處	6 月、12 月		
5	採購管理、承	採購管理	依『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	1 月-12 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 (新台幣)	備註
	攬管理及變更管理、維修管理事項	承攬管理	依『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	1月-12月		
		變更管理	依『變更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	有變更需求時辦理		
6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	辦理作業標準訂定教育訓練	尋求外部專業講師進行教育訓練	實習處	10月		
		依本校需求制(修)訂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依『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訂定管理辦法』訂定	實習處	1月-12月		
7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	依『年度自動檢查計畫』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指揮監督各單位	1月-12月		
		作業現場巡視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與各單位	1月-12月		
8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辦理	實習處及各單位	1月-12月	2,500元	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至學校報到當日辦理
		一般教職員工生在校教育訓練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辦理	實習處及各單位	10月		
		異動教職員工及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辦理 2.在職教職員工生工作環境、工作性質與變更者。	實習處及各單位	1月-12月	2,500元	依學校人事發佈令工辦理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 (新台幣)	備註
		提出外派接受外部機構所辦教育訓練之需求(含資格取得及法定回訓)	1.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辦理。 2. 包含各式操作人員、作業主管、急救人員等。	各單位	10月		
		外派核可人員接受外部機構所辦教育訓練	依前項需求核可結果辦理： 鍋爐、堆高機、鏟土機操作人員	實習處、總務處	1月-12月		
			依前項需求核可結果辦理：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實習處	1月-12月		
			依前項需求核可結果辦理： 急救人員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與各單位	1月-12月		
9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防護具需求清查	各單位依作業清查結果，彙整各種作業的個人防護器具需求(包含種類、數量等)	各單位	1月		
		安全衛生防護具一般原則、配戴時機、防護具選擇、清潔與保管、使用期限之管理	依『個人安全防護器具管理辦法』辦理	各單位	1月-12月		
10	呼吸防護	應辦理呼吸防護措施之單位及人員之清查	職安管理單位依作業清查及作業環境監測之結果，彙整應辦理呼吸防護措施之單位及人員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9月		
		辦理生理評估	由勞工健康服務醫護人員針對前項之人員進行配戴呼吸防護具之生理評估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勞工健康服務醫護人員	12月		
		辦理呼吸防護教育訓練	職安管理單位辦理配戴呼吸防護具之相關教育訓練及密合度測試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12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11	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事項	新進勞工體格檢查	依『教職員工生健康管理辦法』辦理	人事室/新進人員	1月-12月	5,000元	
		在職勞工定期健康檢查		人事室	8月-9月	10,000元	
		在職勞工特殊健康檢查		人事室	1月-12月		
		勞工健康服務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及勞工健康服務醫護人員	依實際狀況需求辦理		
12	安全衛生資訊蒐集、分享及運用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	至勞動部、教育部及其附屬單位等相關網站，蒐集資訊	學務處	3、6、9、12月		
		安全衛生資訊之分享	透過網頁公告進行宣導	學務處	1月-12月		
13	緊急應變措施	急救與緊急應變演練、訓練	依『緊急應變計畫』辦理	學務處	4月、10月		
14	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職業災害等事故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依『學校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事件事故調查及處理辦法』辦理	輔導處	有事故或事件發生時辦理		
15	安全衛生管理記錄及績效評估措施	統計各單位配合辦理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事項	實驗(習)場所巡查改善事項完成率	實習處	1月-12月		
		教育訓練演練配合度	教育訓練及演練達成度	實習處	1月-12月		
16	人因性危害預防	人因性危害問卷發送	依『人因性危害預防管理計畫』辦理	學務處/人事室	1月-2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 (新台幣)	備註
	防	人因性危害問卷回收暨結果統計		學務處/人事室	3月-5月		
		高風險人員評估及作業環境改善		學務處/人事室	6月		
17	母性健康保護	懷孕同仁資料定期調查與作業環境確認	依『母性健康保護管理辦法』辦理	人事室提供資料	3、6、9、12月		
		高風險人員評估及作業環境改善		學務處/人事室	6月-12月	1,000元	
18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潛在高風險族群資料之收集	依『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管理辦法』辦理	各單位主管	4月-5月		
		高風險族群評估及作業改善		學務處/人事室	6、12月	2,000元	
19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問卷發送	依『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管理辦法』辦理	人事室	1月-2月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問卷回收暨結果統計（高風險族群評估）			3月-5月		
		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			1月-2月	2,000元	
		疑似職場不法侵害事件通報及處置		人事單位	1月-12月		
20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修訂	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公告實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與使用單位	12月	1,000元	

肆、年度/學年度管理計畫中之各項工作預定之執行細目、執行單位、實施期限及經費預算之規劃，應參照表 1 之「115 年度/學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執行計畫表」辦理。

伍、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提報「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

陸、本計畫經本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